

活着之上

阎真 著



毕竟，在自我的活着之上，

还有着先行者用自己的人生昭示的价值和意义。

否定了这种意义，

一个人就成为了弃儿，再也找不到心灵的家园。

曹雪芹们，这是真实而强大的存在，

无论有什么理由，

我都不能说他是他，我是我，

更不能把他们指为虚幻。

活着之上

阎真 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活着之上 / 阎真著. —长沙: 湖南文艺出版社, 2014. 12

ISBN 978-7-5404-7037-1

I. ①活… II. ①阎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4) 第274650号



活着之上

阎真 著

出版人：刘清华

选题策划：龚煌景（龚湘海）

责任编辑：龚煌景（龚湘海） 苏日娜 刘雪琳

书籍设计：萧睿子

版式设计：周基东工作室

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（湖南省长沙市东二环一段508号 邮编：410014）

网址：www.hnwy.net

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

湖南天闻新华印务邵阳有限公司印刷

2014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开本：970 mm×670 mm 1/16

印张：19.5

字数：260,000

印数：1-100,000

书号：ISBN 978-7-5404-7037-1

定价：34.00元

本社邮购电话：0731-85983015

若有质量问题，请直接与本社出版科联系调换

1

小时候曾看到很多人离开这个世界，这在鱼尾镇总是一件大事，也是我们的节日。鱼尾镇坐在伸入流泽湖狭长陆地的尾巴上，只有一条泥土公路通向华源县城，非常地寂寥。镇上每一点响动都是大事，比如谁谁两公婆吵架了，比如谁过生日请了多少桌，更何况谁家有人老去。

得到了消息我们会奔走相告，谁家死人了！静虚寺的和尚会来念经了！会放鞭炮了！最令我们兴奋的是出殡。邻里们事先被告知吉时，就会在自家门前横卧一挂鞭炮，在出殡队伍过去时点起来，炸得震天地响，盖过了唢呐声。这是对逝者最大的敬意。孝子捧着遗像走在队伍前面，呜呜地哭，可谁家的鞭炮更长、更响，他心里都有数。那鞭炮声后面有很多意味，人情的厚薄，关系的亲疏，都在里面了。谁家出殡得到的鞭炮最多、最响，就最有面子。这是人们议论的话题，不是小事。小镇上的人们除了穿衣吃饭，最最重要的事情就是人情和面子了，这几乎就是活着的理由。

最威风的一次是镇长的妈妈去了，家家户户都在门前横卧几排鞭炮，炸起来惊天动地。人们用手捂着耳朵，通街都是白色的浓烟，看不清对

面的人，只见人影晃动。许多小孩的身影在烟雾中跳来跳去。很多人被呛得咳嗽，捂着鼻子，却没人愿离开这多年难得一见的热闹。浓烟散去，通街的鞭炮屑堆了有几寸厚，望过去就是一条红彤彤的街道，走在街上隔着鞋也会感到热烘烘的。这让大家羡慕了好多天，镇长到底是镇长啊！

让我们这群孩子眼红心动的就是那些鞭炮，孝子没有过去，大家都盯着，不能动，这是规矩。当孝子过去了，棺材过去了，吹唢呐的也过去了，就有大胆的孩子在烟雾的掩护下猫着腰冲上前去，一脚将鞭炮踢出几米远，想逃离主家的视线，准确地踏灭火头，一手捞起来，拖着，跑到人群之外，这鞭炮就是他的了。这时鞭炮的主人会骂起来，看清了还会提着名字骂，因为他的人情被截断了。抢到鞭炮的孩子扬扬得意，以英雄的豪迈对周围的孩子说：“捡几个烟屁股来，让你放几个，让你也放几个！”烟屁股找来了，点燃，轻轻吸着，把鞭炮引线凑上去，一颗一颗甩向空中，一根指头指着飞出的方向说：“听，听！”我的几个玩伴就这样学会了吸烟，成为了铁杆烟民。他们的英雄气概激发了我的野心。终于有一回，我也明火执仗地从烟雾中抢出一挂鞭炮，顾不得有人在身后喊：“致远伢子，你不怕我叫你爸爸挑断你的脚筋！”那是特别长的一串，我找了根竹竿挑起来，吆喝着：“看，看！”在孩子丛中冲出冲进。大家都承认这是我的私有财产，没人上来打劫。我依着平时关系的远近分给他们几颗十几颗，很是得意。有几个更小的小孩抬头望着那一挂鞭炮，很是羡慕。我把竹竿放下去，在他们伸手刚够得着的时候又猛地弹上来，反复几次，哈哈大笑。其实那一次我特别倒霉，裤脚被炸开了，棉花裸露着卷了上来，被妈妈死骂一顿；还有李家的女人居然找上门来控诉我的罪行，反复叮嘱我爸，你家聂致远要好好管教。爸爸当时就脱下棉鞋来教育我，若不是爷爷横过拐杖拦着，我就得饱餐一顿死打。

这就是我对生命离去的最初记忆。让我有点疑惑的是，对那些离去的人，很少有人再提及，包括他们的亲人。读三年级那年，要好的同学邓长乐的外婆去世了。那是一个和蔼的老人，经常塞给我们每人一块烤

得焦黄的糍粑。这让我再去邓长乐家时想起了她，提到了她，可没人应我，他妈妈也不做声。我觉得有点惭愧，好像自己在催促那块糍粑。事后我又有点恐慌，一个人活了七八十年，一点痕迹没有，那不等于没活吗？这恐慌像电一样，一闪就过去了。

直到我爷爷离去，我才懂得了，离去是每个人都得面对的事情，包括我自己。意识到这一点，我有恍然大悟的感觉，这么简单的事实，以前怎么就没想到？毛主席都不能逃脱，爷爷他一个乡村教师能逃脱吗？我能逃脱吗？在我刚懂事的时候，就看见爷爷的棺材放在他住的那间房子里，跟他睡的床只隔着一条过道。有几次我看他把棺材抬到前坪，上下抹得干干净净。上个月是最后一次，他笑眯眯地对我说：“这是最后一次了。”望着爷爷在灯光下安静地躺着，我感到了幽深的黑暗，中间有一片更黑的阴影向我飘来，像一个张开双翼的神。

爸爸去县城请了静虚寺的和尚来念经。夜深了，我张开四肢趴在床上，听到清脆的木鱼声在黑暗中浮动，像从另一个世界传来，心中激起了震颤。那些前来帮忙的叔叔阿姨们在外面打麻将，欢笑声混着洗牌声从木鱼敲击声的缝隙中传了进来。我睡不着，从床上溜下来，灵堂里只剩下两个和尚在烛光中念经。我问老和尚说：“伯伯，我爷爷还会醒来吗？”老和尚说：“会的。人死了只是肉身死了，他会在轮回中重新托生为人。”我想象着爷爷会变成一个婴儿重新来到这个世上，又想着自己以前也是一个老人，想来想去想不清楚。我说：“伯伯，每个人都会重新生出来吗？”他说：“那要看他是不是一个好人，好人才有下世。”这让我很放心，爷爷他是一个好人；又让我很不放心，抢过人家的鞭炮还算不算个好人呢？

爷爷在棺材里躺了三天。出殡那天早上，我看见爸爸在数钱给那个和尚伯伯，心里非常惊讶，和尚怎么还会要钱呢？心中有怪怪的感觉。鞭炮响了起来，我看爷爷躺在石灰上，神态安详，好像睡着了一样。爸爸把爷爷的头扶起来，将几本厚厚的书塞在他的头下，我看清了是《石头记》，黑色的封面上就是这三个泛白的字。爸爸说，这是爷爷唯一的遗

嘱。好多次我看见爷爷在出太阳的时候搬了椅子坐在门前，把这本书摊在膝上，老花眼镜夹在鼻间，手指点着书慢慢移动，晃着头在读。这景象持续了好多年。

爷爷就这样在鞭炮声中离去了。这让我知道了，这是每个人最后的归宿。那是1982年，我十岁。

2

再一次看到《石头记》是十七年后。

那一年我考上京华大学历史学博士，乘火车去北京上学。天气很热，我把车窗打开，让风吹进来。在我对面的是一位头发花白的长者。他说：“我们把铺位换一下行吗？年龄有这么一把了，禁不起风。”能换到迎风的那一边去，这正合我的心意。他把东西搬过来的时候，我发现他的枕头边有两本《石头记》，跟我当年看到过的版本不一样，要大很多。换好了我说：“小时候我家里也有几本《石头记》，没这么大。”他说：“这是影印本。”我说：“《石头记》就是《红楼梦》，这我知道。这本书为什么会有两个名字？”他说：“《红楼梦》在曹雪芹手中就叫《石头记》，《红楼梦》这个书名是曹雪芹身后由别人改的，大家都接受了。”

长者姓赵，是美国威斯康星大学研究精密仪器的教授，台湾人。他一辈子最大的兴趣，不是精密仪器，而是《红楼梦》。他业余研究《红楼梦》已经三十多年，七年前退休后，就成为专业研究者了。谈起《红楼梦》，他连声说：“伟大，真的伟大呢！”一次次把拇指跷起来。我不敢接话，因为自己才看过一遍，也就记得宝玉黛玉几个人。他见我不接话，就不说了。

第二天中午到了北京。下车前他送我一本书，是他写的《红楼梦新探》。我翻了一下目录，似乎是一本考据学著作。

我到学校的时间比较早，离报到还有好几天。早来几天我是想先占一个位置好的床位。在麓城师大读研时，我的床位挨着宿舍门，靠窗的同学蚊帐一支起，光线就差了。更难受的是当宿舍门开着，谁在楼道经过都可以瞟见，干啥都得收敛一点。这让我别扭了三年。

京华大学的博士宿舍每间房只安排两个人，都靠窗，我早来是白早来了。闲得无聊，我买了辆旧单车去故宫颐和园玩了，这天早上又上了西山。

下午六点多钟我从西山下来，口渴得很，在山门想买瓶娃哈哈，一问价要四块，比超市贵了一倍不止，就没有买。下了山觉得口渴难忍，前面是看不到尽头的大路，就左拐上了一条小路，进了一个村庄，在小卖部买了瓶水，仰头一口气喝了。喝完水我看见旁边一个人也在买水，侧影有点面熟，原来是赵教授。我叫他一声，他认出了我，惊讶地说：“你也来这里了！”我说：“我从西山下来，找口水喝。”他的情绪收回去一点，说：“我以为你也是来这里拜谒呢。”“拜谒”这个词让我感到意外。他看出我的疑惑，说：“这就是曹雪芹当年写《石头记》的地方啊，门头村。曹雪芹仙逝以后也葬在这里，就在这附近。”

曹雪芹以前在我心里只是个名字，现在猛地鲜活起来。我说：“您是来看墓的吗？有故居吗？有墓吗？我想去磕三个头。”赵教授叹气说：“墓？没有。故居？也没有。连身世都可以说没有。他在西山脚下生活了几年？有说四年的，也有说十年的，所以说连身世都没有。离你我不到三百年啊，都飘逝了。”沉默一会又说：“他当年写作的那间茅草房，山村柴扉，满径蓬蒿，离这里应该不会超过五百米。”他踩一踩脚下的地：“葬身之地应该也不会超过一千米。我也没有依据，没有任何线索考证，我就这样觉得。我每次回国都要到这里来，这已经是第七次了。什么时候能发掘出一块小小的墓碑，那就是圣地了。”他连连叹气：“唉，唉，他太穷了，死时连一块碑也打不起。祥林嫂是穷死的，曹雪芹瓦灶绳床，举家喝粥，也是穷死的。康乾盛世的一代天才，就是这样穷死的。”我心中有些沉重，说：“如果曹雪芹确实葬在这里，没有墓碑那也是圣地。”又说：“这么伟

大的人，怎么就没有人给他打块碑？”赵教授说：“由此可知他当年贫窘到什么地步。”

赵教授把我带到村头一棵槐树下，抚着树干，像抚摸一个孩子，说：“这棵老槐树，四年前我专门从植物园请了专家来，看了说有三百多年的树龄了，我相信曹雪芹是看见过它的。现在到处搞开发，北京城就要建到这里来了。这棵老槐树，我想保住，去海淀区园林局说了，人家说，可以啊，它跟曹雪芹有关，证据呢？曹雪芹一辈子怎么活过来的都没有证据，我怎么拿得出这槐树的证据？这也许就是曹雪芹当年留下的最后一个遗迹，也保不住了。”

赵教授突然不说话了，抬头望着远处。我顺着他的视线望过去，前面就是墨绿的西山，太阳已经落下，山的后面浮起一片橙红，往上渐渐地颜色深了，是无边的淡紫。我说：“那是西山。”他仍望了前方说：“西山依旧在。”又说：“日望西山餐暮霞，这是曹雪芹的朋友送给他的诗。他们那一群人很有点阿Q精神，都穷到只能喝粥了，还有心情感受碧水青山曲径遐、结庐西郊别样幽。没有这精神，就没有今天的《红楼梦》了。圣人跟一般人是不同的，他生活在别处，伟大呢！对曹雪芹来说，伟大这个词实在是太苍白了。”我被他的情绪感染了，想象着当年曹雪芹和他的朋友在这暮色中行走，身影朦胧。我说：“到了现场，感受是不一样的呢。”

他请我在村边小店吃饭。坐下了他对店主说：“拿瓶二锅头。”又望着我说：“曹雪芹当年也是爱喝酒的，嗜酒如狂。”我说：“陪您喝一杯。”喝着酒他说：“我一辈子的愿望就是想搞清几个问题，曹雪芹到底出生在哪年？有说 1715 年的，那是康熙五十四年；也有说 1724 年的，那是雍正二年。他家 1728 年正月被抄，那是有历史记载的。1724 年？那抄家时他才三四岁，大观园里的锦衣玉食他怎么可能经历？没经历能写得出吗？能虚构一个贾宝玉，还能虚构那一大群女孩子？多么鲜活，天才也不行啊！1715 年？那抄家时他最多只有十三岁，也不可能有那么丰富细致的爱情体验吧！除了天才，真的就没有别的解释了。还有，他的亲生

父亲到底是谁？是曹寅的亲生儿子曹颙呢，还是过继给曹寅当儿子的曹頫？他是不是曹寅的嫡亲孙子？也许是，也许不是。再就是，曹雪芹是哪年来到西山脚下，哪年去世的？《石头记》的大评家脂砚斋是男是女，跟曹雪芹是什么关系？八十回以后还有多少回，曹雪芹到底写完没有？这些问题困扰我几十年了，可能永远不会有答案了。”

他跟我碰一碰杯说：“与尔同销万古愁。”我说：“实在搞不清就算了，搞清了又有什么用呢？”他说：“搞清有什么用？你是历史博士，你懂的。”我有点惭愧说：“是的，是的。”他说：“曹雪芹写出了人生的痛，特别是对那一群女孩子的心痛。他的心里是有痛的。那个痛啊！他是一个伟大的人道主义者。我这心里除了感受了他的心痛，还为他自己心痛。曹雪芹，如果人们对他的身世一无所知，他就成了一个符号。这太对不起他了，这是天大的委屈。我一辈子的努力就是想让他鲜活起来，落空了，太对不起他了。看苏东坡一生多么鲜活啊！一个人，他写了这么一部伟大著作，为什么就不愿在人间留下一份简历？这让我有点抱怨他，还有他身边的那几个朋友，为什么在他仙逝以后也不为他留下一份简历？为了这个我心痛几十年了。我一辈子的理想就是能成为一个见证者，一个圣人不能无人见证。如果能找到一页残稿，或者他画过的一张画，那情况就不同了。他生前曾卖画为生的。”我说：“现在名家的画很值钱，一张都卖几十万了。”他说：“几十万？那看是谁的画，雪芹的画，那是无价之宝！”我叹一声气说：“唉，我这人还是俗。”

从小店出来，我问赵教授怎么回去。他说：“我是不是在这里待一晚？我来这么多次了从没待过一晚。这是我的一个心愿，也感受一下雪芹当年在这月光下的心情。老了，身体慢慢不行了。这个愿望以后怕实现不了。”又说：“雪芹当年到底是不是生活在这里，那也是落实不了的。四十年前有个叫张永海的老人，说自己祖上在这里住了有三百年了，曾跟雪芹有过交往。谁知道呢？这个圣人，离我们不到三百年，身世几乎没有一点是落实的，可以想想他生前是多么卑微。”我说：“太遗憾了，

太遗憾了！”他说：“也太委屈了。”交换了联系方式，我跟他握手道别，黑暗中我发现他眼角有泪，在微光中闪动。

在村口我跨着车，回头看见赵教授还站在老槐树下，一只手扶着那棵树，黑黑的一个身影一动不动。老槐树在深蓝的天空下撑开着清晰的轮廓。远处是西山，在天空之下静静地躺着，沉默着，显出千年的淡定。知了在夜中声嘶力竭地鸣唱。这是曹雪芹当年也听到过的声音。

回到学校已经十一点多钟。我直接上床，把《红楼梦新探》拿来翻看。赵教授漂洋越海来寻访一个逝去作家的踪迹，那一定是有理由的。书不厚，我把版本考据的部分忽略了，专看与曹雪芹家世生平有关的部分。天刚亮的时候我看完了，突然感到自己不知什么时候流下了眼泪，痒痒地、涩涩地停在腮边，渐渐有了一点凉意。古人的苦难在后人心中总是非常淡漠，可对经历者来说，却是日积月累寸寸血泪的承受。就在这一瞬间，通过那蛛丝马迹般毫不连贯的行迹，我似乎触摸到了曹雪芹生命的温热，感受到历史的雪山融解之时那似有似无的簌簌之声。像他这样一位千年一遇的天才，风华襟抱浩渺无涯，才情学识深不可测，他的无限情怀，无限感叹，都使人对其人其事无限向往。这样一个曾经存在的生命，在某个历史瞬间，在某个寂寞的角落，过着贫窘的日子，却干着一件伟大而不求回报的事情。他生前是那么渺小，卑微，凄清，贫窘，不能不令人对天道的公正怀有极深的怀疑；可他又生活得那样从容，淡定，优雅，自信，好像是来自另一个星球的人。

这样想着我有了一种久违的熟悉而陌生的感动，一种曾经体验过的力量让自己从世俗生存之中超拔出来。我也曾认为这是一个知识分子理所当然的境界，但世俗生存的巨大压力将它掩埋了。经过一百次的思考，我觉得那种理所当然并非理所当然，并没有一种比现实更强大的力量予以证明。既然不能证明，哪怕是一个博士，那我也只是一个活着的人罢了，如此而已。既然如此，自己也就有了以现世的自我的眼光去选择一切的权利。现世的自我，在时间和空间上确定了价值和意义的边界。这是一

个聪明人经过一百次思考后得出的坚如磐石的人生哲学。可是，曹雪芹不为名不为利他为了啥？他比我傻？我想到的问题他没有想过吗？他真的是令人迷醉而迷惑，昭示着对世界的另外一种理解。在这个阳光明媚的清晨，我那坚如磐石的信念被震开了一道细微的裂痕。

3

想起来也有点惭愧，我一个文科博士，坚如磐石的信念却是现世的自我。有这样的信念我是伪君子，可没这信念我就是傻瓜了。唉，谁不知道自己的一生是无限时空之中如电光石火的一瞬？这个事实，我在爷爷去世那年就知道了。

其实，我以前并不是这样的。读中学的时候我对历史很有感觉，特别是课本上司马迁的那几篇文章：《陈涉世家》《项羽本纪》《报任安书》，我读得烂熟，如醉如痴，而对教历史的彭老师，感情上也有着不由自主的亲近。我觉得历史中藏着世界上几乎所有的秘密，关于时间，关于人生，关于价值和意义。这样，在九年前，我考上了麓城师范大学历史学院。填报这个志愿的时候爸爸坚决反对，理由就是“学这个专业没有饭吃”，要我报商学院。这样的理由我恨不得像摔一个破碗一样地摔到地上，一声脆响，再几脚踏得粉碎。我考大学难道是为了吃饭吗？他越反对，我就越是执着。有点意外的是，当我去征求彭老师的意见时，他也没有立即表态，好一会才说：“看你自己想要的是什么。”我想要的就是成为一个历史学家，把前人的事迹和思想整理得清清楚楚，告诉后来的人。这是我的使命，别人越是不做，我就越是要做。

后来我意识到，这种青春的执着与反叛也许是一个错误。那是读大三的时候，一夜之间，市场进入了学校，香樟路上全是学生当老板的小

摊位，卖梳子发夹、盗版书籍、卤蛋酱菜……学生需要什么就有什么。我们班的女同学也沉不住气，在团支书许小花的带领下，在寝室成立了熨烫公司，贴在香樟路上的广告是“给你一条青春的直线”。最让我意外的是历史学院成立了文化开发公司，由几个年轻老师运作，第一个动作就是跑到河北什么县买了上千个塑料呼啦圈回来，堆在资料室向外发卖。那段时间我简直失去了对世界的理解。钱，而且是一点可怜的小钱，真的有那么大的魅力？难道每个人都是生活舞台上的提线木偶，钱倒是幕后的提线者？

这股风潮很快就过去了，因为每家公司都在亏本。女生宿舍的烫衣架被塞在床下，不久就因为太劣质，锈迹斑斑，被当垃圾扔掉了。那一大堆呼啦圈在资料室堆了很久，有的已经开始老化、脆裂，最后不知所终。回想起来，大家都疯了，连老师都疯了，找不着北。这一阵风让我看到了大家都在想什么，安安静静的校园下，其实潜藏着一座随时会喷发的火山。后来看到那几个办公司的老师在资料室查阅图书，把厚厚的一摞书借回去。这情景我以前看了是很崇敬的，认为他们是司马迁的传人，现在这崇敬却打了折扣。

风潮过去了，市场展开着。风潮的平息是大家看清了自己不适应市场，而不是市场没有感召力。院里有两个年轻老师辞职去了深圳，其中一个上过我们的课，课讲得超级好，是女生的偶像。他走了有几个女生很是失落。学问说放弃就放弃了，这让我也感到失落。原来，神圣的事情也不见得真有那么神圣，这神圣像一个遥远的传说，你说真它就是真，你说假它就是假。历史学院又办起了自考班，公关班、电算会计班都办起来了。这让我不理解，可也不得不去理解。市场，说得直露一点，庸俗一点，钱，这其中包含了人生的本质，你真的没有办法。而知识分子，哪怕是个大学老师吧，也不是功利世界的局外人。他们智慧，对人生有更透彻的理解，因而对自己的利益有更高的敏感。

我没有加入风潮，没来得及。在风潮的高峰期，我再也坐不住，刚

考虑自己应扮演什么角色，风潮就平息了。这让我有一种幸灾乐祸的快意。见到熨烫公司的许小花，我很关切地问：“许总，公司业务怎么样？”她说：“总你个头！再总总总的，我叫公司全体员工把你架到总部给熨平了！”我说：“人家关心你嘛，盼着你发达了提供一个岗位！我们本来把希望寄托在蒙总那里，谁知道他不是那料，中国图书总公司办了两个月，经营不善，吹灯了，那些盗版书都还堆在我的床下呢！”许小花说：“聂致远，你今天是赢了，舌鞭子抽痛我的心了，再过十年你会看到我是谁。”我嘻嘻笑说：“许总是谁？”大拇指一跷：“这个，这个！她显山露水还要十年？她能这么低估自己，我可不敢这么低估她！我知道许总是谦虚，谦虚，大人物永远是谦虚的。”她咬牙切齿笑着说：“大卸你八块，再提到公司给熨平了！”又说：“你不要以为自己考试好点，看不起蒙总，他那块料不是你随便拿个人，比如我许总就能比的，那更不是你……不是你，你那自尊心比玻璃还脆，不是他……”她往宿舍那边指了一下：“不是他们那些人能比的。我们这种人你门缝里瞧瞧，那行的，有些人那你要打开门看。”

我们说的蒙总，就是蒙天舒，我的室友，就睡在我的上铺。这是一个人精。说他是人精，就是他凡事都经过周密计算，大小好处都要捞。这种功利主义我有点瞧不起，可又经常回过头来理解他：把自己的空间扩大，把自己的路拓宽，这是人之常情。图书公司没办成，蒙天舒认真看起书来，那股认真劲儿我看着都不习惯。几年来上蹿下跳的一个人，就这样强盗收心了？从良了？那个学期的期末考试，他居然考到了班上前几名，大家都感到意外。以前每次考试，因为学号挨着，他总坐我身边。考试之前他请我去吃饭，让我把卷往他那边挪一点，说：“一点点，就一点点，监考老师绝对看不出，决不拖你下水。把朋友拖下水，那我还有脸见朋友？”把大拇指掐在小指中间：“这么一点点就够了，你把字写大一点啊。”他眼睛贼尖贼尖，脑瓜又灵活，抓到几个关键句子，自己就能发挥了。这样成绩拔不了尖，可也没挂过科。

蒙天舒说过的一些话，总能给人留下很深的印象。有次我在宿舍写作业，他进来了，要上床，说：“能不能请尊贵的屁股移一下，让我上床？”他平时总是踩着椅子，然后桌子，再爬上去的。椅子卡在床和桌子之间，我懒得动，说：“今天委屈你从床梯爬上去。”他说：“三年都没爬，一下子怎么学得会？摔着了那是人命关天的事啊。”我不肯动，说：“通道在那里，这是通道？”拍一下桌子，又拍一下椅子。他说：“尊贵的屁股啊，请你抬一抬给人方便吧。我今天袜子臭，就这么往桌子上爬你闻着也不好。”我挪开椅子站起来让他爬上去，说：“你今天袜子臭？太美化自己了！都臭有三年了。一个人好意思这样美化自己吗？”他爬上去说：“屁股这东西长得不雅，两边分开，那中间，都没勇气说它，还得整天用条裤子遮着。它其实是很尊贵的，屁股它能决定脑袋，这条定律是人类几千几万年公开的秘密。”我说：“蒙天舒就是这条定律的首席信徒。”他说：“谁不是？你不是让我求了半天才让路？”又说：“还有一条关于屁股的定律你想过没有？”我说：“一个见不得人的屁股，哪有这么多定律？”他说：“地球的中心在哪里？你不会告诉我在纽约吧？”我说：“知道你的意思了，这嘴没象牙吐。”他说：“有悟性，到底是拿奖学金的人啦。地球的中心就在你屁股下面，这个世界上有太多屁股，就有太多中心，所以不得安宁。你看中国历史上打了多少仗，杀了多少人，都是这个屁股惹的祸。这又是一个秘密，聪明人都知道。你越是观察那些聪明人，你就越是相信这条定律。”我说：“从来没有人想着蒙天舒傻，全国人民都傻遍了也轮不着他傻。他多聪明啊！一点点，就一点点，监考老师绝对看不出。”

说完我就后悔了，这是人家的软肋。不管怎么哥们，真正的软肋是不能戳的，我犯忌了。果然他不做声。这沉默让我心慌，歉疚。哥们你说他贪财，好色，说到钱两眼放光，盯着女同学不松眼。那是人性的弱点，又是人性的骄傲。可你就是不能暗示他不聪明。我想找句什么话来掩饰，比如说他眼睛贼亮，当扒手是块好材料，那也不行，还是太有暗示性。尴尬了一会，我说：“他就是聪明，地球的中心在哪他都知道。”我说着站起

来，望着他的屁股说：“我看看地球的中心，挺庸俗的嘛。”他说：“屁股你能要它那么高雅？地球是所有天体中最庸俗的，超级庸俗，因为上面布满了人。”他这么一说我放心了，他没生气。我应和说：“那是，那是。”他说：“致远你接受新事物这么快，将来会升官发财的。”我笑了说：“升官发财，我？那要等喜马拉雅山再次隆起把我托上去，或者你拉我上去，我才有得升，有得发。”他笑了说：“什么升啊发啊，这些庸俗的事是我们这些庸人想着的，聂致远怎么会想？他要搞学问的，当大师的，心忧天下的。”

又有一次，我们在宿舍议论到许小花是领养的，她考上麓城师大，亲生父母找到学校来了。我说：“许小花的命就好呢，有两对父亲母亲爱她。”蒙天舒说：“她将来要养两对父亲母亲的老呢，你还说她命好。”另一个同学说：“蒙总什么事情都从负面去看。”蒙天舒说：“做人要有点现实主义精神！这是一个人最优秀的品质，我承认我自己有现实主义精神。”我说：“有这样表扬自己的吗？见过表扬自己的，没见过有勇气这样表扬自己的。”

大四开学不久，院里布置毕业论文，我对明史有兴趣，就选了杨应丰教授作指导老师，他是全国有名的明史专家，还是院长。那天蒙天舒回家去了，等他回来，教务干事给他安排的是一个讲师。他很不高兴，去找了教务干事，想换成杨院长。教务干事说：“教授最多指导五个，名额满了。都要教授指导，哪有那么多教授？除非你找人换。”他就找了我，我不肯，又找了另外几个人，也不肯。回头又找了我说：“你反正是铁定保送研究生了，谁指导无所谓，让我给杨教授留个印象，也想办法考个研吧！”他也要考研，这是我没想到的，就凭他？我说：“你是升那个什么发那个什么的人，搞什么学术呢？那是我们这种升不了又发不了的人做的事。”他说：“现在是知识经济时代，干什么都要知识作底子，不然省里那些大人物还跑来读博士干什么？兄弟几年，提供点机会吧！”我想一篇毕业论文，谁指导不一样？就答应了他。他作揖说：“哥们，绝对的哥们！你是好人，你是好人！有朝一日！”这是他的口头禅。有时他盯着墙角说：“有朝一日，小王外出未归。”“有朝一日，李总理视察我们

宿舍。神经。”宿舍的人都笑了说：“自知之明还是有的。”

放假之前蒙天舒考了研，我不用考，早就定了保送。考完了蒙天舒回宿舍说：“白辛苦半年，家里催命一样，应付他们一下。”春节过后回到学校，他果然没上线，差了十几分。他能考到这个分上我感到意外，可见他还是聪明的，那几个月也是下了功夫的。第一批复试没有他，可一个月后的第二批复试他参加了，录取了。据说是杨院长到研究生院帮他说了话，破格录了。我想他跟我换毕业论文指导老师，真的换出了成果。看他洋洋得意，我说：“摘了个桃子，请大家吃牛排，我两块，我，”点着鼻尖，“我，两块牛排，我。”他眼睛转到一边说：“我摘个桃子要请你吃两块牛排，那怕是王母娘娘的仙桃吧！”又说：“那是杨院长关爱学生呢，惜才呢。”

分硕士导师是双向选择，那场面有点难堪。古代史专业的大多想选杨院长，说了自己的理由，我也说了。别的几个教授都不做声。杨院长说：“我带不了那么多。”就点了三个人的名，有蒙天舒。我被分给了中年的童文斌教授，研究中国思想史的。我有点遗憾，也只能算了，想着跟蒙天舒换指导老师，吃哑巴亏了。

毕业之前我们在学院大门口照毕业照，蒙天舒把我拉到一边说：“最近我按杨院长的要求读明史，真的没什么感觉，觉得自己对古代思想史兴趣大点，你正好迷明史，换一下导师怎么样？两全其美呀！”我很高兴说：“可以啊！”又说：“那你去研管办说，童教授那儿也由你说，我不好意思说。”他说：“那当然，当然。刚知道童教授是我的同乡，他不会不同意吧！你是好人！有朝一日！”暑假过后开始读研，消息传来，学校组织部来人在全院教职工大会上宣布了，杨院长因年龄原因不再担任院长，由童文斌教授接任。我一下就想到了蒙天舒，这家伙嗅觉真灵啊，组织部在干啥他都知道了。我又被他暗算了，他做得出，对杨院长，对我，他做得出。他这个研究生还是杨院长帮他搞成的呢！我在心里安慰自己，也没吃亏，明史本来就是自己喜爱的。可上当的感觉就像充了气的气球，